# 新竹市選舉委員會第219次委員會議紀錄

時 間:105年1月19日(星期二)下午17時30分

地 點:本會三樓會議室

出席委員:陳主任委員章賢 吳委員修道

鄭委員耕亞 張委員國財

莊委員奇輝 曾委員郁喬

蔡委員子昭 楊委員總平

列席人員:許召集人天恩 陳組長原貞

洪組長坤戊 張組長運奇

吳組長沛婕 蘇主任文樹

東區選務作業中心主任柳劍山北區選務作業中心主任洪俊耀

香山區選務作業中心主任吳金益

主 席:陳主任委員章賢 紀錄:郭碧炫

壹、主席報告:(略)

貳、報告事項:

一、業務單位報告:

# 第一組:

一、第14任總統副總統及第9屆立法委員選舉(全國不分區、區域、平地原住民、山地原住民),計印製5種選舉票985,996張,印製作業於1月12日上午完成製版攜回本會封存保管,13日上午8時開工上機印刷至下午10時停機,印製完成的選舉票經監察小組完成簽封作業,由本會政風室及第一組成員於廠區內看管選舉票,廠區外圍則由警方負責,1月14日上午8時,各區點算人員進廠點算選舉票,香山區首先於下午6時、北區於6時30分、東區亦於7時15分在警力護

送下將選票運回各區區公所。

- 二、本次總統副總統及立法委員選舉於1月16日投票日當天下午10時17分完成全市開票統計作業,各區陸續運送選舉票至本會倉庫保管,當晚12時正由本會監察小組委員於倉庫大門完成簽封作業,順利完成本次選舉工作。
- 三、本次選舉有關選舉票包裝袋及紙箱製作部分未盡理想,感謝 各區的配合完成,本組於下次選舉將研擬改善,至於投票日 當天,感謝天候的成全,未颳風下雨,避免搭帳蓬的投開票 所面臨嚴峻的考驗,請各區區公所再加把勁,於下次選舉時 找到更好的場地。

### 四、投票日當天所處理的問題簡述如下:

- (一)上午排隊投票人數較多,經委員告知及5位主任管理員 反映,本組緊急支援圈票遮屏。
- (二)香山區選民反映全國不分區立委選舉公報只張貼2 面,另2面未呈現顯失公平,本組經詢各區後立即派員 分送香山區各投票所1份選舉公報以供張貼。
- (三)選民非持國民身分證,而以護照或其它相關證件欲領選 票遭拒,而向本會抗議、不滿者頗多,本組只能說明是 依照現行規定執行。
- (四)下午有主任管理員反映不分區立委選舉用餘票票袋數量不足,本組立即清查數量較少之投票所並予補送。
- (五)下午開票作業,有數個投開票所遭舉報沒有依照「檢票、唱票、記票、整票計票」作業程序開票,應是工作人員為了加速完成開票作業,所以先行做部分整票行為,接獲舉報後本組除電話聯繫主任管理員,並到現場瞭解實際情形,由於目前民眾可於開票期間攝影,無形中增加投開票所選務工作人員壓力,可以預見下次選舉徵聘投開票所工作人員必定更加困難。

- 五、本組將擇期辦理選務工作檢討會,屆時請委員不吝指正,希 望選務工作在不斷的努力與修正之下,能更加精進,圓滿順 利。
- 六、本組提案一則,敬請委員審議,俟審議通過後,函報中央選 舉委員會核備。

決 議:准予備查。

#### 第二組:

- 一、本市各戶政事務所於 105 年 1 月 16 日投票當日均指派適當 人員留守受理一般戶籍查詢事宜。
- 二、本市各戶政事務所辦理本市第 14 任總統副總統及第 9 屆立 法委員選舉選務工作經費已積極核銷中。
- 三、本市東區戶政事務所已於105年1月11日完成本市東區東園里第20屆里長補選選舉人名冊之編造作業。初步選舉人數計4,679人(男2,174人、女2,505人),選舉人名冊並已於105年1月13~15日在東區區公所公開陳列閱覽。

決 議:准予備查。

#### 第三組:

- 一、第14任總統副總統及第9屆立法委員選舉於105年1月份 辦理選舉宣導活動共計9場次。
- 二、第14任總統副總統及第9屆立法委員選舉於105年1月16 日上午8時開始舉行投票,本會主任委員陳章賢,監察小組 召集人許天恩、總幹事辛振三、警察局長陳耀南、各區選務 作業中心主任等人陪同,巡視三區投開票所並慰問全體選務 工作同仁及值勤員警辛勞。
- 三、選舉投票日前本組發佈新聞,鼓勵選民踴躍投票,印製選票情形及選舉投票當日發佈選舉作業情形共三則新聞。

決 議:准予備查。

#### 第四組:

- 一、第14任總統副總統及第9屆立法委員選舉監察工作,在主任委員、監察小組許召集人的督導下,監察小組委員在選票的製版、印刷、運送、點交及投票日運送選票等,均依規到場執行監察職務。監察小組委員們亦秉持行政中立、負責盡職的態度擔任監察職務,順利完成選舉監察工作
- 二、選舉競選活動自 104 年 12 月 19 日至 105 年 1 月 15 日每日 上午七時至下午十時止,監察小組委員均按輪值表出席執行 監察工作,每日分早、中、晚三班負責輪值駐會,處理可能 發生之違法、違規案件。
- 三、有關第 14 任總統副總統及第 9 屆立法委員選舉投票當日, 本市此次選情平和,無發生相關違法案件。
- 四、本會於1月8日接獲民眾檢舉,有侯選人之競選活動海報張 貼於標示「新竹市政府公告欄」內,已函請候選人於 105 年1月31日前檢證陳辯,依相關程序,提請監察小組委員 會議審議是否違反選罷法相關規定。

決 議:准予備查。

四、宣讀第218次會議執行情形報告:(略)(詳如會議所附資料)

決 議:准予備查。

# 參、討論提案:

第一案:第一組提(詳如會議所附資料)

案 由:第9屆區域立法委員選舉「新竹市選舉概況表」、「新竹市選

舉結果清冊」、「新竹市當選人名單」各1份,敬請審議。

說 明:第9屆立法委員選舉經於105年1月16日(星期六)投票,

投票後賡續開票,全市 289 處投開票所於下午 10 時 17 分完 成電腦計票作業。

決 議:照案通過。

# 肆、臨時動議:

莊委員奇輝提:

案由:第176投開票所(威靈宮)及第177投開票所(成雅宮)場地不適合設置投開票所,空間小且動線不流暢,建議下次選舉時能更動。

主席裁示:列入檢討會議時討論。

伍、散會:晚上18時30分。